**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2023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村镇规划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制村镇发展战略及中长期发展规划；配合村镇规划股指导和审查乡（镇）总体规划、分区规划、详细规划及建设工程；配合村镇规划股指导和协助乡（镇）政府编制和调整村镇规划；参与村镇规划的评审；配合村镇规划股做好省级风景名胜区、历史名镇名村规划的审查报批和保护监督工作；负责村镇规划的教育培训、舆论宣传工作；负责各村镇规划管理所日常管理及服务工作；负责县城中心城区外农民建房监督管理，审查各村规划管理所上报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资料。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预算汇编的单位共1个，仅为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

编制人数小计10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0人。实有人数小计5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5人,行政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5人。退休人数小计1人。

**第二部分 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2023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年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收入预算总额为93.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3.2万元;财政拨款收入91.7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9.75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支出预算总额为93.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13.2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59.8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5.2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4.0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7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3.7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8.43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3.5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3.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7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0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87.7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1.7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7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28.5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资本性支出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91.7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9.75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7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58.7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6.7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4.0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7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万元。项目支出3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3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0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 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1. **2023年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事业发展经费情况说明**
2. 项目概述：2023年城乡规划管理站事业发展经费

（2）立项依据：关于重新核准村镇建设项目征收市政公用设施配套费的通知

 （3）实施主体：城乡规划管理站

（4）实施方案：《关于重新核准村镇建设项目征收市政公用设施配套费的通知》

（5）实施周期：2023年

（6）年度预算安排：33万元。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婺源县城乡规划管理站"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0.6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0.6 万元,比上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相差不大。

公务用车运行 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1.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3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2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